|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事项名称 | 申请材料 | 可容缺受理材料 | 备注 |
| 1 | 医师执业注册 | ①已接受6个月培训并经考试考核合格证明(领取《医师资格证书》后二年内未申请注册及二年内未在岗位执业的人员)（材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②近6个月2寸免冠正面半身照片1张（材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③拟执业机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及诊疗科目明细复印件（先内部核查，共享）（材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④医疗、预防、保健机构的拟聘用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原件即时验返，复印件留存）（材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⑤医疗机构（二级以上医院）出具的申请人6个月内的健康体检证明（材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⑥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原件即时验返，复印件留存）（材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⑦《医师执业、变更执业、多机构备案申请审核表》（材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 拟执业机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及诊疗科目明细复印件 |  |
| 2 | 医师执业注册-执业地点内多机构备案及取消备案 | ①拟执业机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含诊疗科目附页）（先内部核查，共享）（材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②《医师执业、变更执业、多机构备案申请审核表》（材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③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原件即时验返，复印件留存）（材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④如需取消多机构备案可携带身份证明及行政许可申请书在各执业备案医疗机构所属的登记机关分别申请（材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⑤上一期医师定期考核合格证明（执业未满两年的除外）（先内部核查，共享）（材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⑥医疗、预防、保健机构的聘用证明（材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 拟执业机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含诊疗科目附页） |  |

盘锦市双台子区卫生健康局容缺受理事项清单